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5 - 029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6 月 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 13 号拉芳大厦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2,930,38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6627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扣除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账户中的 2,401,300 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桂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杜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晨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2,895,813	99.9739	13,870	0.0104	20,700	0.0157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2,890,913	99.9703	18,770	0.0141	20,700	0.0156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2,890,013	99.9696	18,970	0.0142	21,400	0.0162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2,886,313	99.9668	19,670	0.0147	24,400	0.0185

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2,884,613	99.9655	19,570	0.0147	26,200	0.0198

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2,888,393	99.9684	18,790	0.0141	23,200	0.0175
-----	-------------	---------	--------	--------	--------	--------

7、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2,885,913	99.9665	13,270	0.0099	31,200	0.0236

8、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2,889,913	99.9695	13,570	0.0102	26,900	0.0203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32,369,13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519,262	92.5185	18,790	3.3478	23,200	4.1337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33,420	84.7536	18,790	6.8225	23,200	8.4239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85,84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19,262	92.5185	18,790	3.3478	23,200	4.1337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516,782	92.0766	13,270	2.3643	31,200	5.5591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520,782	92.7893	13,570	2.4178	26,900	4.7929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8 均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梁恒瑜、孔维维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0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